

1.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简称:伟星股份
股票简称:伟星股份
股票代码:002003
股票上市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董监事会秘书
姓名:董捷
电话:0576-85125002
传真:0576-85126598
电子邮箱:002003@wxsc.cn

2.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1)主要财务数据

	2012年	2011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0年
营业收入(元)	1,855,734,854.29	1,933,707,646.28	-4.03%	1,829,323,207.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69,028,945.03	196,170,274.63	-13.84%	256,072,449.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69,550,380.38	195,643,646.25	-13.34%	249,141,125.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03,749,273.29	224,658,370.29	79.72%	280,165,441.3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5	0.78	-16.67%	1.2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5	0.78	-16.67%	1.2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21%	12.77%	-2.56%	24.07%
	2012年末	2011年末	本年比上年末增减(%)	2010年末
总资产(元)	2,391,809,295.40	2,307,767,037.43	3.64%	1,795,809,994.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649,344,422.83	1,663,218,553.66	-0.83%	1,178,531,527.2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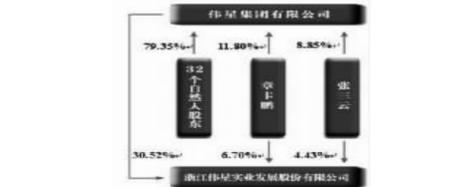
(2)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21,78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5个交易日末股东总数	20,812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伟星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0.52%	79,041,398	0
董捷	境内自然人	6.7%	17,345,192	13,008,894
张三云	境内自然人	4.43%	11,483,235	8,612,425
谢耀煌	境内自然人	2.93%	7,580,442	5,685,331
中国建设银行-华夏新兴产业策略增长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2.27%	5,874,397	0
中国工商银行-上证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6%	3,267,828	0
中国工商银行-建信-上证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9%	3,085,300	0
国泰君安-光大-国泰君安明星价值股票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3%	2,699,768	0
中国建设银行-宝盈消费品证券投资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6%	2,195,850	0
郑福海	境内自然人	0.65%	1,673,100	1,254,825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十名股东中董捷先生、张三云先生、谢耀煌先生分别持有伟星集团11.86%、8.85%、2.37%的股份,三者与伟星集团存在关联关系。
除董捷先生和张三云先生于2011年3月10日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为一致行动人。
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存在《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3.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012年国内外经济环境错综复杂,充满压力和挑战。国际方面,主要发达经济体复苏乏力,新兴经济体则受多种因素影响,整体增速放缓;国内方面,以控房价和抑通胀为基础的宏观调控政策持续发力,中国经济开始从规模“双支”发展向提质增效型发展,经济增速从高速增长转为中速增长。
纺织服装服饰业作为传统消费品,经济景气度直接影响着市场的消费需求。2012年,国内主要服装消费市场持续低迷,国内服装消费市场增长趋缓,随着国内各项生产要素成本持续上升,市场竞争进一步加剧,纺织服装产业链加快向成本更低的东南亚等国家和地区转移,国内纺织服装业进入调整期。
面对复杂的经济和环境,公司坚持“以开发为先,以经营带动生产,以生产促进经营”的经营思路,以转型升级为主线,以市场拓展、研发创新为突破口,以品牌建设、精细化管理和团队建设为手段,不断创新突破,缓解了外部环境带给公司的压力。2012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85,573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4.03%;利润总额21,561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16.8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6,903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13.84%。

浙江伟星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董捷
2013年3月14日

证券代码:002003 证券简称:伟星股份 公告编号:2013-009
浙江伟星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浙江伟星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公司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的通知于2013年3月4日以传真或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并于2013年3月14日下午在临海市临海大道1号华侨大酒店二楼会议厅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出席监事9人,实际亲自出席监事9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董捷主持,由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逐项认真审议,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了如下议案:
1.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2012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2012年度财务决算方案》。
3.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201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4.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201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5.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201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并发表了核查意见,报告期内登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6.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2012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7.会议全文登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8.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201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9.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12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2012年度开展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总结评价及推荐意见,公司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担任公司2013年度的审计机构,聘任一年。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审核意见,具体内容登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10.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关联董事董捷先生、张三云先生、谢耀煌先生和朱克先先生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3年3月16日刊载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11.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12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三、议案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无否决议案的情况,无修改议案的情况,也无新议案提交表决。大会按照会议程序进行了议案,并采用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了表决。
公司关联董事秦勇(7,739,139股)、常文斌(1,137,600股)、陶伟(514,000股)、孙新春(321,700股)、周佩军(1,105,061股)、王胜建(473,700股)、周怡(392,500股)、吕占民(1,401,900股)、简伟(1,671,687股)、罗建林(282,000股)、杨宏利(561,809股)、杨煜江(779,000股)、胡新友(351,100股)、赵云(489,300股)、秦宜良(505,400股)、王永(329,785股)、丁浩(302,009股)等共计持有公司股份18,357,690股,对大会议案二回避表决。
审议表决结果如下:
1.审议通过了《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
该议案经表决,同意22,380,27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6%;反对7,7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4%;弃权0股。
2.审议通过了《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
该议案经表决,同意4,030,28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4,030,280股。
经表决,同意4,013,48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83%;反对7,7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91%;弃权9,1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26%。
四、律师出席的法律意见
天阳律师事务所赵旭东、常娜娜律师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公司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2.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新疆准东石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三年三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003 证券简称:伟星股份 公告编号:2013-013
浙江伟星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浙江伟星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关联交易概述
公司全资子公司临海市伟星电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镀公司”)多年来一直为浙江伟星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伟星新材”)及其全资子公司浙江伟星塑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塑料科技”)提供管件套件的电镀加工服务。2012年度电镀公司与伟星新材、塑料科技发生的交易金额分别为63.43万元和215.57万元。根据伟星新材和塑料科技近几年的发展态势,公司预计2013年度与伟星新材和塑料科技合计发生的电镀加工费用将不超过800万元。
2013年3月14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因公司董事长董捷先生、张三云先生、谢耀煌先生担任伟星新材董事,朱克先先生为伟星新材的法定代表人,四名董事均属关联董事,审议该项议案时四名董事均回避了表决。会议表决结果为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预计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13年度预计金额	2012年度实际发生金额	
			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关联人提供服务	浙江伟星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50	63.43	21.08
	浙江伟星塑料科技有限公司	350	215.57	71.64

(三)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
年初至今未披露日,电镀公司与伟星新材、塑料科技累计已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为0万元和49.32万元。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1.基本情况
(1)浙江伟星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1999年10月,法定代表人为金红阳先生,注册资本为25,340万元,经营场所为浙江临海经济开发区,主要经营各种新型塑料管件的制造、加工与销售。根据伟星新材披露的业绩快报,截止2012年12月31日,伟星新材总资产为209,388.32万元,净资产为177,434.58万元,营业收入为185,280.10万元,净利润为23,793.28万元。以上数据均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2)浙江伟星塑料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2000年3月,法定代表人为朱克先先生,注册资本为1,200万元,经营场所为浙江临海经济开发区,主要经营各种新型塑料管件套件的制造、加工。截止2012年12月31日,塑料科技总资产为9,028.64万元,净资产为5,670.36万元,营业收入为27,634.66万元,净利润为3,823.68万元。以上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2.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伟星新材是公司控股股东伟星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与公司同属伟星集团有限公司控制,塑料科技系伟星新材的全资子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款(一)、(二)内容对关联方的定义,伟星新材、塑料科技与公司构成关联关系。电镀公司为伟星新材、塑料科技提供电镀加工业务构成关联交易。
3.履约能力分析
根据上述关联方2012年度主要财务指标、经营状况及双方实际履约情况良好,公司对上述关联方的资信情况良好,具有较好的履约能力,因违约造成坏账的可能性较小。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1.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电镀公司为伟星新材及塑料科技提供管件套件的电镀加工服务,交易价格依据当期市场价格协商确定,并根据实际发生的金额按月结算。
2.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1)合同期限:管件套件的电镀加工。
(2)合同期限: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12月31日;
(3)定价原则:遵循当期的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4)结算方式:按照实际发生的金额按月结算;
(5)合同生效条件:经双方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合同签署之日起生效。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1.关联交易的目的
电镀公司成立于1998年,主要从事各种材质产品的电镀加工业务,具备较高的装备水平和电镀加工技术,提供的产品质量和服务好,价格公允,与上述关联方同处一个县市,且双方多年的良好合作关系,对各方股东的生产及工业业务均有帮助。该关联交易发生,双方利益均能得到有效的保证。
2.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该关联交易价格公允,没有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的利益;同时,由于该交易金额较小,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产生对关联方的依赖,也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五、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201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未发现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意该关联交易事项。
六、备查文件
1.公司201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议案
2.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伟星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3年3月16日

证券代码:002202 证券简称:准油股份 公告编号:2013-020
新疆准东石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重要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2.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变更、否决议案的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13年3月15日上午10:00
网络投票时间为:2013年3月14日-2013年3月15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现场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3年3月15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现场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3年3月14日15:00至2013年3月15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新疆阜康准东石油基地公司一楼活动室。
3.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4.会议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5.现场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秦勇先生
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会议的总体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计62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的总数为22,387,970股,占公司总股份数99,458,689股的22.51%。
2.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48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为22,177,757股,占公司总股份数99,458,689股的22.34%。
3.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14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为170,213股,占公司总股份数99,458,689股的0.17%。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会议,天阳律师事务所赵旭东、常娜娜律师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证券代码:002003 证券简称:伟星股份 公告编号:2013-012
浙江伟星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浙江伟星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公司于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的通知于2013年3月4日以传真或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并于2013年3月14日下午在临海市临海大道1号华侨大酒店二楼会议厅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出席监事3人,实际亲自出席监事3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董捷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逐项认真审议,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了如下议案:
1.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2012年度财务决算方案》。
2.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201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3.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201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4.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201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并发表如下审核意见: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审计机构多年,执业经验丰富,审计人员勤勉尽职,出具的各项报告能够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13年度的审计机构。
5.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1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并发表如下审核意见:
公司全资子公司临海市伟星电镀有限公司与浙江伟星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浙江伟星塑料科技有限公司发生的电镀加工业务系公司正常的经营业务,交易双方遵循了客观、公平、公开的原则,交易价格遵循市场化定价,没有损害公司和其他非关联股东的利益。董事会审议该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董捷先生、张三云先生、谢耀煌先生和朱克先先生回避了表决,表决程序合法、有效,且符合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伟星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3年3月16日

证券代码:002003 证券简称:伟星股份 公告编号:2013-014
浙江伟星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浙江伟星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公司于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的通知于2013年3月4日以传真或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并于2013年3月14日下午在临海市临海大道1号华侨大酒店二楼会议厅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出席监事3人,实际亲自出席监事3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董捷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逐项认真审议,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了如下议案:
1.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12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2.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12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伟星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3年3月16日

证券代码:002003 证券简称:伟星股份 公告编号:2013-015
浙江伟星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2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浙江伟星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定于2013年4月2日上午在临海市临海大道1号华侨大酒店二楼会议厅召开公司2012年度股东大会,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本次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公司2012年度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会议召开的日期:2013年4月2日(星期二)下午15:00-17:00
会议召开的地点: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提供的网上平台举行2012年度股东大会现场会议,本次年度股东大会说明会采用网络投票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投资者互动平台(http://p.chinainfo.cn)或“深交所互动易”参与本次说明会。
出席本次会议现场会议的人员有:公司董事长董捷先生、副董事长兼总经理张三云先生、董事会秘书兼副总经理陈辉先生、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沈利勇先生、独立董事吴冬女士。
特邀9名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通知。
浙江伟星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3年3月16日

证券代码:002003 证券简称:伟星股份 公告编号:2013-015
浙江伟星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2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浙江伟星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定于2013年4月2日上午在临海市临海大道1号华侨大酒店二楼会议厅召开公司2012年度股东大会,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本次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公司2012年度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会议召开的日期:2013年4月2日(星期二)下午15:00-17:00
会议召开的地点: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提供的网上平台举行2012年度股东大会现场会议,本次年度股东大会说明会采用网络投票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投资者互动平台(http://p.chinainfo.cn)或“深交所互动易”参与本次说明会。
出席本次会议现场会议的人员有:公司董事长董捷先生、副董事长兼总经理张三云先生、董事会秘书兼副总经理陈辉先生、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沈利勇先生、独立董事吴冬女士。
特邀9名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通知。
浙江伟星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3年3月16日

证券代码:002003 证券简称:伟星股份 公告编号:2013-015
浙江伟星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2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浙江伟星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定于2013年4月2日上午在临海市临海大道1号华侨大酒店二楼会议厅召开公司2012年度股东大会,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本次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公司2012年度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会议召开的日期:2013年4月2日(星期二)下午15:00-17:00
会议召开的地点: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提供的网上平台举行2012年度股东大会现场会议,本次年度股东大会说明会采用网络投票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投资者互动平台(http://p.chinainfo.cn)或“深交所互动易”参与本次说明会。
出席本次会议现场会议的人员有:公司董事长董捷先生、副董事长兼总经理张三云先生、董事会秘书兼副总经理陈辉先生、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沈利勇先生、独立董事吴冬女士。
特邀9名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通知。
浙江伟星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3年3月16日

证券代码:002003 证券简称:伟星股份 公告编号:2013-015
浙江伟星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2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浙江伟星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定于2013年4月2日上午在临海市临海大道1号华侨大酒店二楼会议厅召开公司2012年度股东大会,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本次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公司2012年度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会议召开的日期:2013年4月2日(星期二)下午15:00-17:00
会议召开的地点: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提供的网上平台举行2012年度股东大会现场会议,本次年度股东大会说明会采用网络投票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投资者互动平台(http://p.chinainfo.cn)或“深交所互动易”参与本次说明会。
出席本次会议现场会议的人员有:公司董事长董捷先生、副董事长兼总经理张三云先生、董事会秘书兼副总经理陈辉先生、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沈利勇先生、独立董事吴冬女士。
特邀9名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通知。
浙江伟星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3年3月16日

浙江伟星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2003 证券简称:伟星股份 公告编号:2013-012

2012年度报告摘要

议案。
公司定于2013年4月9日在临海市临海大道1号华侨大酒店二楼会议厅召开公司2012年度股东大会,通知文件于2013年3月16日刊载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2.公司独立董事有关意见。
3.《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伟星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伟星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的核查意见。
4.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鉴证报告》。
特此公告。
浙江伟星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3年3月16日

证券代码:002003 证券简称:伟星股份 公告编号:2013-010
浙江伟星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浙江伟星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公司于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的通知于2013年3月4日以传真或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并于2013年3月14日下午在临海市临海大道1号华侨大酒店二楼会议厅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出席监事3人,实际亲自出席监事3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董捷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逐项认真审议,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了如下议案:
1.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2012年度财务决算方案》。
2.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201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3.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201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4.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201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并发表如下审核意见: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审计机构多年,执业经验丰富,审计人员勤勉尽职,出具的各项报告能够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13年度的审计机构。
5.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1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并发表如下审核意见:
公司全资子公司临海市伟星电镀有限公司与浙江伟星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浙江伟星塑料科技有限公司发生的电镀加工业务系公司正常的经营业务,交易双方遵循了客观、公平、公开的原则,交易价格遵循市场化定价,没有损害公司和其他非关联股东的利益。董事会审议该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董捷先生、张三云先生、谢耀煌先生和朱克先先生回避了表决,表决程序合法、有效,且符合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伟星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3年3月16日

证券代码:002003 证券简称:伟星股份 公告编号:2013-014
浙江伟星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2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浙江伟星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定于2013年4月2日上午在临海市临海大道1号华侨大酒店二楼会议厅召开公司2012年度股东大会,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本次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公司2012年度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会议召开的日期:2013年4月2日(星期二)下午15:00-17:00
会议召开的地点: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提供的网上平台举行2012年度股东大会现场会议,本次年度股东大会说明会采用网络投票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投资者互动平台(http://p.chinainfo.cn)或“深交所互动易”参与本次说明会。
出席本次会议现场会议的人员有:公司董事长董捷先生、副董事长兼总经理张三云先生、董事会秘书兼副总经理陈辉先生、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沈利勇先生、独立董事吴冬女士。
特邀9名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通知。
浙江伟星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3年3月16日

证券代码:002003 证券简称:伟星股份 公告编号:2013-014
浙江伟星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2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浙江伟星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定于2013年4月2日上午在临海市临海大道1号华侨大酒店二楼会议厅召开公司2012年度股东大会,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本次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公司2012年度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会议召开的日期:2013年4月2日(星期二)下午15:00-17:00
会议召开的地点: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提供的网上平台举行2012年度股东大会现场会议,本次年度股东大会说明会采用网络投票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投资者互动平台(http://p.chinainfo.cn)或“深交所互动易”参与本次说明会。
出席本次会议现场会议的人员有:公司董事长董捷先生、副董事长兼总经理张三云先生、董事会秘书兼副总经理陈辉先生、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沈利勇先生、独立董事吴冬女士。
特邀9名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通知。
浙江伟星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3年3月16日

证券代码:002003 证券简称:伟星股份 公告编号:2013-014
浙江伟星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2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浙江伟星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